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婷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475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37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新北市立國民中學113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4月23日新北教中字第
113070784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請自行於新北市教育人員聯合甄選報名系統網站
(<http://career.ntpc.edu.tw/>)下載，不另販售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室

